

法規名稱：臺北市繁榮街道路線價區段宗地單位地價計算原則

修正日期：民國 105 年 06 月 20 日

當次沿革：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0 日臺北市政府府地價字第 10531623700 號令修正發布第 8 點
條文；並自 105 年 6 月 30 日實施

八、袋地之每平方公尺單價，按路線價依下列深度指數計算之（計算方式如圖 4 之 1）。但經
與鄰近買賣實例相較該宗地地價較接近裡地區段地價時，則按裡地區段地價計算。（計
算方式如圖 4 之 2）

袋地深度指數表

距離臨街線深度	指數(%)
9.0 公尺以下	80.0
13.5 公尺以下	70.0
18.0 公尺以下	60.0